

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梅江区关于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交办 第21批2号案件办结情况报告

市案件交办组：

9月17日，收到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第21批2号交办案件（来电），我区高度重视，以区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丘孝良为挂钩责任领导，牵头组织西郊街道办、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住建局等部门对案件进行调查处理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群众反映“餐饮店的油烟、餐饮废水未经处理，排放至蒸蒸日上餐厅和丰顺饭店中间巷子的下水道，导致水沟堵塞，发黑发臭，对附近居民造成影响”。上述情况部分属实。

二、调查情况

经现场核查，群众反映的蒸蒸日上餐厅和丰顺饭店（实际注册名称为阿林餐饮店）中间巷子为西郊街道办西区村黄塘路西三巷，位于城乡接合部，巷道仅宽1米多。巷道下方的水沟为商住两用的西三巷下水道，长约7米。上述餐饮店均已取得营业执照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许可证照，主要经营范围均为餐饮服务、食品销售；从业人员均已办理健康证明，烹煮操作基本符合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》。

上述餐饮店均能按相关规定安装油烟管道和油烟净化处理装置。其中，蒸蒸日上餐饮店产生的油烟经净化后排至空中；阿林餐饮店产生的油烟经净化后直排至下水道。

上述餐饮店排出的废水主要是清洗厨房地板、锅碗盆瓢产生的废水。废水通过滤网过滤较大颗粒物，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下水道，进入市政管网，统一收集后汇入黄塘河水质净化厂处理。因油烟、污水的排放，该下水道确实存在油污结块、散发异味、影响群众的情况。

三、整改情况

9月18日，西郊街道办组织第三方公司对西三巷下水道进行清淤疏堵，加装雨水篦、防蚊闸、沉沙井，施工完成后将封闭路面，防止异味散发。施工期间，住建部门监督指导周边商家及时做好废水、废气、固体废物等餐厨垃圾的排放、清运；加强油烟管道的清理，及时修补、更换破损油烟管道，防止蚊虫滋生，影响周边群众。截至9月21日，施工已完成，路面已封闭，加装雨水篦、防蚊闸、沉沙井各三个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加强日常监管。督促商家做好油烟、污水排放，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正常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二是加强环保管理。定期清理废水沉淀、过滤设施，防止蚊虫滋生、异味散发，维护干净整洁的城乡环境，提升群众满意度。

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21日